

**麻坡江夏黄氏公会**  
**PERSATUAN CHIANG SIAH (HUANG) MUAR**

PPP / J. 1346/63  
 119-7 & 119-8 (1<sup>ST</sup> Floor), **JALAN MERIAM**, 84000 MUAR, JOHOR.  
 Tel: 06-951 5933

**中 / 小学奖励金申请表格**

<b>学 生 姓 名</b>	(中)	(英)
出 生 日 期		性 别
报生纸 / 身份证号码		
就 读 学 校		
去 年 年 级		
学 生 成 绩		
<b>家 长 姓 名</b> (会员)	(中)	(英)
会 员 编 号		
身 份 证 号 码		
与 学 生 关 系	父 子 / 父 女 / 母 子 / 母 女 ( 请 画 圈 )	
电 话 / 手 机		
地 址 :		

兹慎重声明，我填写此表格中的各项资料完全属实。倘若被发现提供错误或隐瞒任何资料，我的申请资格将被取消。顺此附上学业成绩影印本（必须经学校签署盖章证实）。

申请日期： \_\_\_\_\_ 家长签名： \_\_\_\_\_

本 会 馆 记 录 用

收到日期		经手人		组别编号	
组 别	小 学	初 中	高 中	√ 批 准	X 不 批 准
申 请 不 批 准 理 由	入会不满一年	表格填写不完整	成绩影印本，没有经学校签署盖章证实		

审核日期： \_\_\_\_\_ 奖励金 主任签名： \_\_\_\_\_

\*\*\*\*备注：申请者须自备 4” x 9” 的白色信封一个并写上回邮地址，贴上 RM 0.60 邮票

# 麻坡江夏黄氏公会

## 中小学奖励金简章

- (1) **名称** : 麻坡江夏黄氏公会, 会员子女奖励金。
- (2) **宗旨** : 奖励本会会员子女, 勤学敦品, 争取优超成绩。
- (3) **资格** : 申请范围及资格  
 (A) 凡本会永久会员入会满 1 年者, 其子女之品学成绩, 必须达到简章所定, 方可申请。  
 (B) 本会合格会员每年只能为每一个子女申请去年所参加的考试之其中一项奖励金  
 (C) 不接受国外或国际学校之 文凭 及 成绩。  
 (D) 申请者只限定本会会员, 为其子女申请而已。
- (4) **申请手续** :  
 (A) 填写本会是年印就之表格, 并附上学业成绩证明书(清晰)之影印本 ( 必须经由校方签署证实, 方为有效 ), 按时送交本会秘书办事处。  
 (B) 本会将不会接受 **表格** 填写不完整的申请。  
 (C) 申请者的成绩单上, 若没有 **姓名, 年级** 或 **年份** 者, 恕不接受。
- (5) **申请日期** : 由每年 2 月 1 至 3 月 31 日止, 逾期恕不接受。
- (6) **录取标准** :

A. 学 校 成 绩 ( 两 学 期 之 总 评 均 )		
校 别	年 级	学 年 成 绩
小 学	1, 2, 3 年级	全年总评均分数在 85 分以上或 5 科主科(国, 英, 华, 数, 科)每科平均至少达到第 5 级(band5)
	4 年级 , 5 年级	全年总评均分数在 80 分以上或 5 科主科(国, 英, 华, 数, 科)每科平均至少达到第 5 级(band5)
独 中	初中一 , 初中二	全年总评均分数在 75 分以上
	高中一 , 高中二	全年总评均分数在 70 分以上
国 中	预 备 班	全年总评均分数在 70 分以上
	FORM 1 , 2	全年总评均分数在 73 分 以 上或各科平均至少达到第 5 级(band5)
	FORM 4	全年总评均分数在 70 分以上
B. 公 共 考 试 成 绩		
校 别	年 级	考 试 成 绩
小 学	六 年 级 检 定 考 试 ( UPSR )	至少考获 5A 或 4A + 2B ( 华小 ), 4A 或 3A + 2B ( 国小 )
独 中	初 中 统 考	至少 6 科及格 ( 包括华文 ), 其中至少 3 科 A
	高 中 统 考	6 科 成绩 不可超过 20 点 ( 华文须及格 )
国 中	FORM 3 检 定 考 试 ( PMR )	至少 7 科及格 ( 包括国文 ), 其中至少 4A + 1B
	马 来 西 亚 教 育 文 凭 试	6 科 ( 包括国文 ) 成绩不可超过 18 点 , 国文科 至少及格
	大 学 先 修 班 一 年 级 TINGKATAN 6 BAWAH	标准 4 科 , 其中 1 科必须 A 等, 平均计分至少 3.0
	大 马 高 等 教 育 文 凭 试 ( STPM ) 或 同 等 资 格 的 考 试	标准 4 科 , 其中 1 科必须 A 等, 平均计分至少 3.0

C. 学年操行必须 乙 ( B ) 等以上。

D. 申请者之**学业成绩** 或 **考试成绩** , 以去年之评分为准。

(7) **奖金** :

小 学	RM.	中	RM.	学	RM .
1. 2. 3. 年级	35.00	预备班 / 中学 1. 2 年级	50.00	高中 1, 或 FORM 4	60.00
4. 5. 年级	40.00	初中 3 统考 FORM 3 PMR	55.00	高中 2, 或 FORM 5 (SPM)	65.00
6 年级 UPSR	45.00	大一先修班 Tkt. 6 Bawah	70.00	高中 3 统考 。 STPM	75.00
UPSR, PMR, 初中统考, SPM 考获全部 A 等另奖		30.00	高中统考, STPM. 考获全部 A 等另奖		50.00

( 8 ) 审 查 : 所有申请表格, 经本委会审核后的决定, 为最后之决定。

( 9 ) 颁发日期 : 由本委会另函通知。

麻坡江夏黄氏公会

(10) 得奖者必须 穿著整齐 校服, 亲自 依时到 公会领奖。

教育基金委员会修订

(11) 本简章经公会董事会议通过实施之。若有未尽善处, 得由本委员会修改之。